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2026 年 6 月



目 录

1.概述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征求意见稿公开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1
6.2 公开方式	11
7.其他	12
8.诚信承诺	13

1.概述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投资 1800 万元，建设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 E112° 33′ 42.127″，N22° 29′ 41.438″，总占地面积 20666.67m²，建筑面积 9425.24m²，年屠宰鸡约 500 万只、鸭约 500 万只、其他禽类约 100 万只（包括鹅、鸽子）。本项目清洗分割车间、宰杀脱毛车间、待宰区、办公区、生活区、食堂、污水处理站、停车区、冷库、压泥间、急冻库等均已建成；病禽、不合格家禽、病变胴体及病内脏暂存间、锅炉房、车辆清洗消毒区、禽笼清洗消毒区、液化石油气站、化学品存放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仓储区、官方兽医室、活禽检疫室、出厂检疫室等将在现有房屋基础上进行改造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通过建设单位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在《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6 年 4 月 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通过网络、报纸、现场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建设单位网站（网址：<https://jt31116166.jzfkq.net/>）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即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内容如下：

- （1）项目概况；
-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网络公示。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建设单位网站是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自有网站，能够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 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建设单位网站上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网址为：

<https://jt31116166.jzfkwnet/nd.jsp?id=13>

公示截图见图 2.2-1。

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发表时间：2026-03-26 11:17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

2、建设地点：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镇旺岗村黄泥涵1号

3、建设性质：新建

4、建设内容：本项目年屠宰家禽1100万只，其中年屠宰鸡约500万只、鸭约500万只、其他禽类约100万只（包括鹅、鸽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清洗分割车间、宰杀脱毛车间、待宰区和锅炉房等

5、项目投资：总投资1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名称：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2、通讯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镇旺岗村黄泥涵1号

3、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王经理 13297488188

4、电子邮箱：416393898@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江门市蓝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9GON6EQ9yjMvrOJ_wOypw?pwd=yhgc 提取码: yhgc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众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至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采用实名方式并提供常住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以便进行信息反馈。

图 2.2-1 网站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

2

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3.征求意见稿公开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通过网络、报纸、现场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公开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建设单位网站是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自有网站，能够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建设单位网站发布了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要求。网址为：

<https://jt31116166.jzfkwnet/nd.jsp?id=14>

公示截图见图 3.2-1。

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发表时间：2026-04-03 16:36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有关规定，现将《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和建成后产生的环境影响的态度和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cOCVimMCllnptY3bbXRQw?pwd=3svf>提取码：3svf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到建设单位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镇旺岗村黄泥涌1号或环评单位开平市长沙街幕村村委会永光新村3-85号房屋查阅纸质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该项目周边的民众和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VPSNm7xzviY8R5VFf3Xeg?pwd=z6pn>提取码：z6pn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反馈意见，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名称：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建设单位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镇旺岗村黄泥涌1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王经理 13297488188

电子邮箱：416393898@qq.com

环评机构名称：江门市蓝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机构地址：开平市长沙街幕村村委会永光新村3-85号房屋

环评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潘工 0750-2229707

电子邮箱：2088783343@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2026年4月3日

图 3.2-1 网络第二次公示截图

3.2.2 报纸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建设单位在《广东建设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广东建设报》是广东省唯一获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建筑、房地产、建材等建设领域行业大报，广东省建设厅是《广东建设报》的指导单位。《广东建设报》经 20 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最具影响力的建设类专业报纸之一。通过《广东建设报》对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登报公示，可以更快更广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

（2）报纸名称、日期及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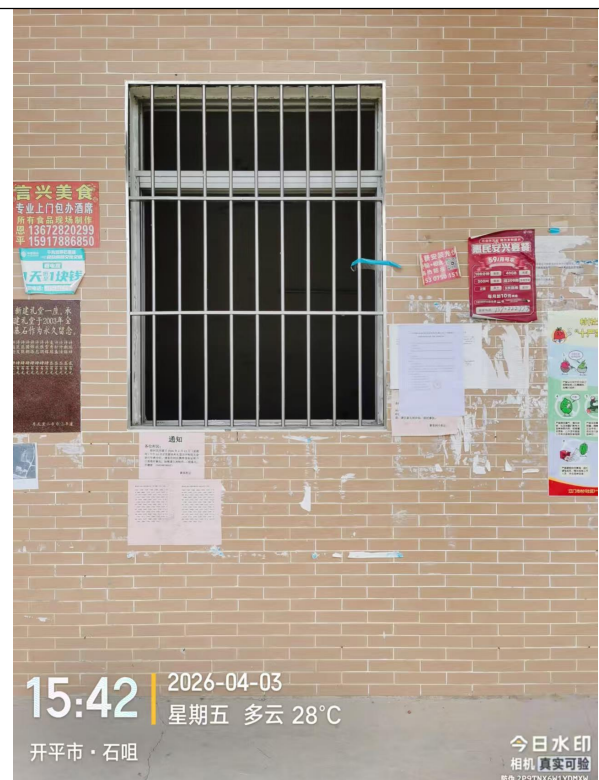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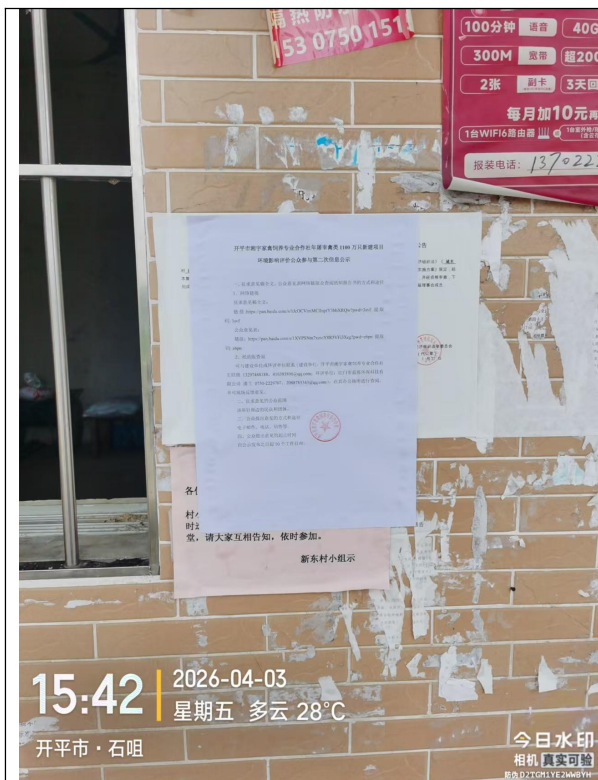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3 日、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广东建设报》上发布了《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 2 次，符合《环

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
两次报纸公示情况见图 3.2-2 及图 3.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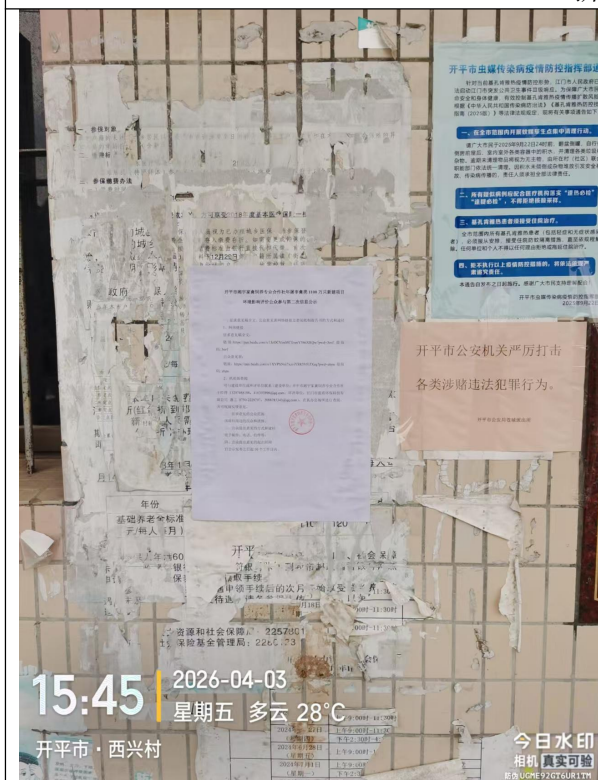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要求。现场公示照片见图 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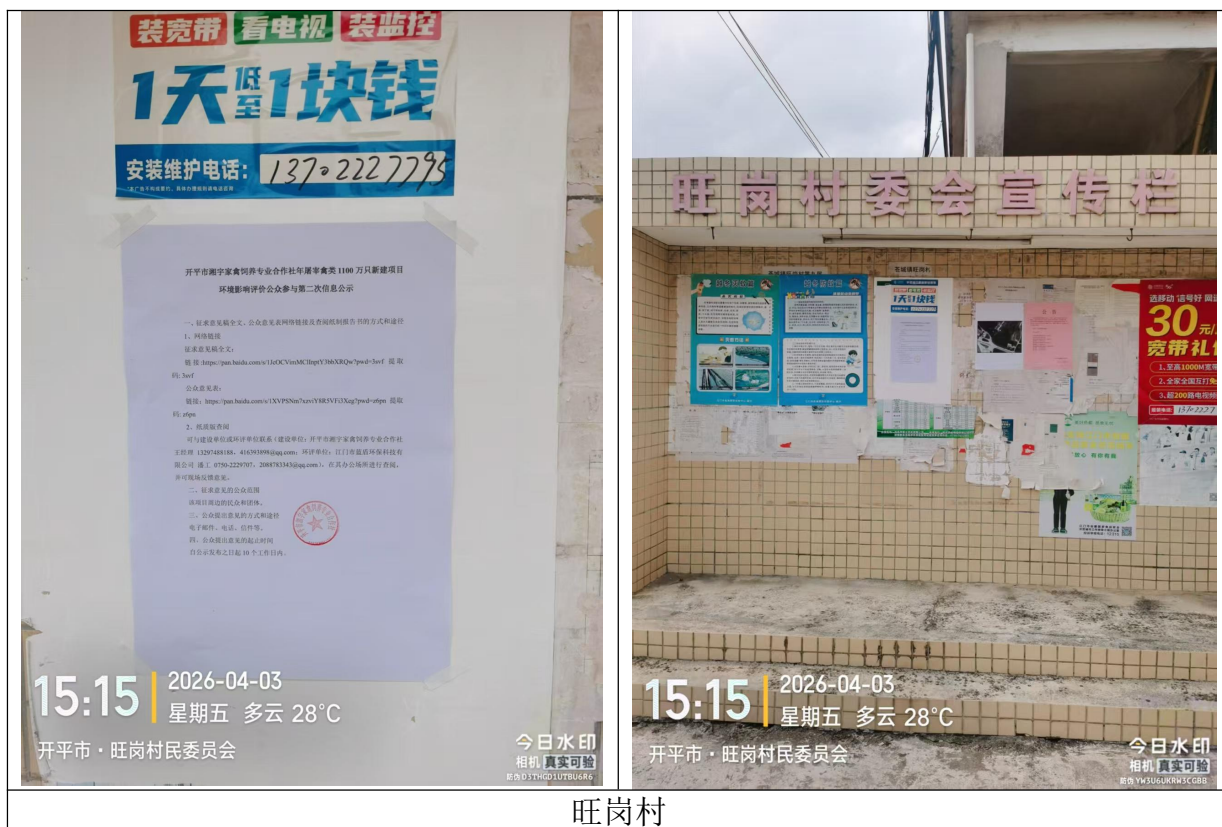




新东村



西兴村



旺岗村
图 3.2-4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将《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地点设置在建设单位办公地点（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镇旺岗村黄泥涵 1 号）以及环评单位江门市蓝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地点（开平市长沙街幕村村委会永光新村 3-85 号房屋）内，公众可通过电话联系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公示期间未接到要求查询纸质报告书的公众电话。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 1100 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关于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合理，符合《环境影响评

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四条对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的要求。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及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建设单位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对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含公众参与章节）进行公开，公开日期为2026年6月12日。

6.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于2026年6月12日在建设单位网站，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内容及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公示网址为：

<https://jt31116166.jzfkwnet/nd.jsp?id=15>

公示截图见图6.2-1。

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发表时间：2026-06-12 17:31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有关规定，现在进行本项目环评报批前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包括《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U8f9ZwXOK8XgOLuk1WwMXg?pwd=3cwt>

2、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反馈意见，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名称：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建设单位地址：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镇旺岗村黄泥涵1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王经理 13297488188

电子邮箱：416393898@qq.com

环评机构名称：江门市蓝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机构地址：开平市长沙街幕村村委会永光新村3-85号房屋

环评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潘工0750-2229707

电子邮箱：2088783343@qq.com

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2026年6月12日

图 6.2-1 报批前公示截图

7.其他

建设单位保存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截图及报纸公示的当期，报批前公示的网址，存档备查。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年屠宰禽类1100万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开平市湘宇家禽饲养专业合作社

承诺时间：2025年6月11日

